

(A类)

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

新建函〔2018〕42号

新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对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委员会九届二次会议第46号提案答复的函

王××委员：

你提出的《关于继续加大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的建议》已交我们研究办理。

接到提案后，我们对你提出的《关于继续加大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的建议》非常重视，认真地进行研究，现结合新平县实际作如下答复意见：

一、按照《云南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方案》2018年至2020年主要以建设“五类村庄”为导向，实施农村“厕所革命”及农村生活垃圾、污水治理为主攻方向，其它项目暂时不支持。

二、新平县2018年至2020年计划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提升项目实施情况简单汇报如下：

1. 村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：新建污水处理设施81套，项目建设完成后乡镇镇区污水处理设施覆盖率达到1000%，水源保护地污水处理设施覆盖率达到1000%，两类村庄（旅游特色型、美丽宜居型）污水处理设施覆盖率达到1000%。

2. 村镇生活垃圾处理：新建垃圾转运站11座，新增垃圾处理

点 15 个，配置各种垃圾车辆 181 辆，基本实现县域各村镇生活垃圾得到有效治理。

3. 村镇公厕建设：按照每个乡镇政府所在地平均建成2座、建制村1座以上公厕，共新建公厕63座。

感谢你对新平县提升城乡人居环境工作的关注与支持！



（联系人及电话：邓智琼 7022543）

抄送：县政府办公室，县政协提案委。

新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18年7月16日印发
